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Fast Flow Limited 100%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Fast Flow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VASEN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 1,700 万新加坡币向 Bequia Services Limited（实际控制人 Colin Bruce Thoms）、Yap Kern Ling、Goh Chun Hee 收购其共同持有的 Fast Flow Limited（以下简称“捷流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拟收购 Fast Flow Limited 100%股权的公告》。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本次收购取得了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关于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并向国家外汇管理局临海市支局完成了外汇业务登记，取得了实施本次交易所需要的行政审批、备案文件。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本次交易约定的相关股权交割条件已经全部满足，公司新加坡子公司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向交易对方分别支付了其 70%的现金收购款（剩余款项将根据约定在交割日第 1、2、3 周年支付），并已取得捷流公司 100%股权。之后，公司将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积极推进和完成交割后的相关工作。

三、本次交割完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后，公司通过新加坡子公司取得捷流公司 100%股权，捷流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捷流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排水系统设计与施工服务的集成系统运营商，亚太地区领先的排水管理专家，与公司协同效应明显：一是捷流公司在排水领域技术领先，并有着较高的品

牌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在给水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收购有助于公司完善给排水产品链；二是捷流公司具有出色的系统集成设计与研发能力，有助于公司提升系统集成设计与服务能力、实现盈利模式创新升级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三是捷流公司总部位于新加坡，业务涵盖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中国、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等多个国家及地区，在东南亚一带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通过本次收购，能够推动公司有效融合捷流公司出色的系统集成设计能力与公司强大的产品制造与市场营销实力，做优做强建筑排水排污市场，进一步打开未来排水市场尤其是国内高端住宅项目和大型公建市场发展空间；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集成系统设计与服务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并加快国际化战略布局。

四、备查文件

- 1、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 2、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关于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18日